

# 安徽省司法厅办公室

## 关于举办省司法厅全民健身文体活动第一届 “天元杯”保龄球邀请赛的通知

厅属各单位：

为贯彻《全民健身计划纲要》和《安徽省全民健身实施计划》（2021—2025年）文件精神，根据省厅全民健身文体活动项目组协调推进会部署要求，决定于2023年11月和2024年4月分批次举办省司法厅全民健身文体活动第一届“天元杯”保龄球邀请赛。请各单位积极组织选手报名参赛。

附件：省司法厅全民健身文体活动第一届“天元杯”  
保龄球邀请赛比赛规程

安徽省司法厅办公室  
2023年10月16日

附件

# 省司法厅全民健身文体活动第一届“天元杯” 保龄球邀请赛比赛规程

## 一、比赛时间和参赛单位

1.比赛时间：第一批为2023年11月11日，参赛单位为合肥地区厅属单位；第二批拟定于2024年4月，参赛单位为合肥地区以外厅属单位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）。

2.报名截止时间：10月31日下午4点。

3.抽签时间：11月11日8:30。

## 二、比赛地点和参赛人员

1.比赛地点：合肥中安保龄球馆（合肥市包河区马鞍山路69号，省体委大院内）。

2.参赛人员：党组织或工会关系在各厅属单位的干部职工。

## 三、主办和承办单位

本次比赛由省司法厅主办，省合肥监狱承办。

## 四、比赛项目

1.团体赛。

2.男子单人赛。

3.女子单人赛。

## 五、竞赛办法

1.赛前电脑抽签上道，赛前练球十分钟。

2.男女个人赛：按4局总分，分别计分，按分数由高至低

排序；团体成绩按上场 3 名队员个人 4 局总分累加，由高到低排名。

3.比赛不开启犯规线、不开启交叉道、不采用交换道。

4.同分裁决：比赛如积分相同需区分名次时，则比较高。低分落差排列名次，落差小者名次列前。

5.半天完成各项比赛项目。

## **六、名次与奖励**

比赛设团体奖和单人奖，按分数高低取前六名（一等奖 1 名、二等奖 2 名、三等奖 3 名），另设优秀奖若干名（所有奖项以实际参加单位确定）。

按照省总工会皖工发〔41〕号文件精神，对参加比赛的获奖个人和团体发放奖金（物品）和证书。

## **七、报名与报到**

1.各参赛单位须于 10 月 31 日下午 4 点前由各单位领队将参赛成员名单报至联系人周晓宇处。

2.联系人：周晓宇，联系电话：18656089933。

**八、第二批次参赛事宜，另行通知。**